

從印度佛教到中國佛教

從印度佛教到中國佛教

特雲華 著 東土圖書公司 印行



想的都快被你笑到中國去

說的都快被你笑到中國去



從印度佛教到中國佛教

冉雲華 著 東大圖書公司 印行

從印度佛教到中國佛教／冉雲華著。
-- 初版。-- 臺北市：東大發行；三
民總經銷，民84
面； 公分。--(滄海叢刊)
ISBN 957-19-1843-1 (精裝)
ISBN 957-19-1844-X (平裝)

1 佛教—論文， 講詞等

220.7

84010387

◎ 從印度佛教到中國佛教

著作人 冉雲華
發行人 劉仲文
著作財產權人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
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
發行所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
地址／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
郵 機／○一〇七一七五—〇號
印刷所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
總經銷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
門市部 復北店／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
重南店／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
初 版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
編 號 E 22039①

基本定價 伍元陸角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一九七號

有著作權・不准侵害

ISBN 957-19-1843-1 (精裝)

自序

這是一本學術研究論文集，書中包括十四篇論文，主題是在探討佛教從印度到中國的轉變及其過程。佛教起源於印度，是印度傳統的一部分，曾對印度文明有重大的影響與貢獻，但是經過千餘年的晴陰風雨，終於老根枯亡，成為歷史陳跡。可是傳入中國的佛教，經過歷代高僧哲人的持續耕耘，至今仍是枝繁葉茂，有起有落，有落有起。造成這一存亡興衰強烈對比的原因及過程，直至今日還缺少全面而深入的研究。

早在1953年，作者進入印度國際大學研究院求學時，就聽到師友們討論這一重要問題。當時他們都覺得這個問題涉及的範圍太廣，也很複雜，除非對中、印兩大傳統的語言、文學、宗教、歷史、哲學等方面，都有相當根基，還有研究方法及耐心，就無法對這一重要問題，作深入而明確的探討。由於這一困難，學者應先討論個別具體問題，逐一清理。日集月累，總有一日會使這一大問題的輪廓浮現，過程明顯。

1988年作者65歲，從加拿大 McMaster 大學退休。次年應恒清法師之邀，到臺北講學；後來受聖嚴法師之命，又去他的研究所，客座兩年。那數年中作者身體尚健，心境亦佳，於是秋冬之際在臺北避寒，春夏熱時返回加拿大消暑。如此這般過了數載候鳥式的生涯。本集所收的論著，除了兩篇較早以外，其餘的全都撰寫於這個時期。

書中所收的論文，首篇是一篇宏觀性的論文，可以視作本書的敘論。其次四篇，討論中、印佛教對學術知識的態度、孝道倫理、戒律儀式、宗教文學等之間的傳承與變化。自然，佛教在中國最重大的變化，就是禪宗的形成、發展與壯大。本書中有六篇論文——從敦煌遺書禪宗資料，到延壽的戒律觀，都是禪宗發展史上的重要題目。其中討論「見性」思想，「慧堅禪師碑」，裴休的宗教生活，延壽思想的特點等，都是新的討論：有的從新角度觀察，有的採用新的材料，有的利用新的方法。書中最後三篇論文，皆與近人或近事有關，並牽涉到佛教傳統與現代化問題。所有這些，都是前人提起而未深究，或者是全新的宗教史問題。希望這些討論，有助於對佛教傳統、中印文化比較等的理解。

因為各篇論文撰稿時的地點不同，作者當時所可利用的藏書版本各異，所以注文中所引諸書，有不一致的地方。編輯先生及作者對此曾作修訂，但有數處地方，仍未改動。其未能改動的原因，是對版本的選擇。其中《續藏經》就是最好的一個例子。此書原名《大日本續藏經》。1923年涵芬樓在上海影印出版。1967～70年，臺北中國佛教會，將此書再次影印，更名為《卍續藏經》，都150冊。十數年前，日本人士又將此一重要佛教經典，重新整理，排印出版，名為《新纂大日本續藏經》，冊數雖比舊版少去三分之一，但內容未減，編排更精。這部新排印的續藏，臺灣也有影印本，臺北白馬精舍印經會的《大藏新纂卍續藏經》，最全最精。因為作者手邊無此書，所以未能將注中所引此藏經文，統一按新本冊數頁碼注出。

這十多篇論文的撰寫與出版，受到多位友人的督促和鼓勵。除上述的兩位法師外，臺北的藍吉富、鄭阿財、楊惠南、江燦騰、汪娟等；還有澳洲國立大學柳存仁教授、北京大學湯一介、武漢大學蕭箇

父諸兄的友誼，謹此致謝。老妻伴我奔波數十年，從研究開始到校稿完成，始終參與。尤其是本書終校時，作者舊疾復發，思想無法集中，主要校注由她安排，才能竣事。感謝傅偉勳兄推薦此書的出版，也感激出版社的主持人，對學術研究多年來的支持。作者才能有限，繆誤難免，尚請讀者指正。

1995年9月12日晨

冉雲華 序於加拿大咸美敦市安處齋中

從印度佛教到中國佛教

目 次

自序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從印度佛教到中國佛教 | 1 |
| 佛教中的「多聞」概念 | 19 |
| ——佛學與學佛問題的展開 | |
| 中國佛教對孝道的受容及後果 | 43 |
| 「俗講」開始時代的再探索 | 57 |
| 敦煌本〈大乘布薩文〉研究 | 73 |
| 敦煌遺書與中國禪宗歷史研究 | 97 |
| 論唐代禪宗的「見性」思想 | 117 |
| 「唐故招聖寺大德慧堅禪師碑」考 | 145 |
| 裴休佛教生活的研究 | 175 |
| 延壽佛學思想的形成 | 203 |
| ——文獻學上的研究 | |
| 延壽的戒律思想初探 | 245 |

— 2 — 從印度佛教到中國佛教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熊十力對佛學的批判 | 263 |
| ——與印度吠檀多不二論排佛學說的比較 | |
| 胡適與印度友人師覺月 | 277 |
| 現代概念及其對佛教的意義 | 289 |

從印度佛教到中國佛教

序　　論

佛教自釋迦牟尼創建以後，經過許多印度聖者的努力，使佛教終於成為世界性的三大宗教之一。其對人類文化的貢獻，早為國際學術界及宗教人士所公認，不必再重複這些事實。令人吃驚的是這一深厚的宗教傳統，具有成套的文化及高深的哲學體系，再加上數以千萬計的信徒及宗教職業或專業人士，在印度本土經過近兩千年的發展之後，卻面臨到衰亡的命運，聲消形殘，一蹶不振。直到百餘年前，錫蘭的佛教僧人又將佛教傳統，重新向印度人士介紹，經過近百年的慘淡經營，今日才能稍具規模。但是無論從印度的佛教信仰人數，社會影響，或哲學創造等方面觀察，目前印度佛教還是重生未久，年少力薄，將來是否能夠恢復舊觀，重生光輝，現在還是一項未知因素。

如果從歷史的角度去作評論，印度佛教是一次不成功的宗教運動，它雖然曾享有燦爛的歷史，扮演過重要的角色，但是這種種往日的繁榮，只堪作已逝的殘夢，另一方面東亞及東南亞的佛教，反而在當佛日西墮於印度本土的時刻，在這些地區卻是根深蒂固，枝繁葉茂，表現出非常驚人的生命力。佛教雖然在東亞及東南亞的發展結果相同，但是其文化層面的意義卻是相異：前者多於創新，後者重於保存。東

亞佛教的創造力，在宗教的社會根基，新教義及新宗派的形成，以及重新重視人的問題等三個方面，顯得特別突出。經過中國佛教人士的不斷努力，佛教終於在中國被改造成一種新型大乘佛教，然後再由中原，東傳至三韓及日本，這就成為今日的東亞佛教。

佛教在印度本土的衰亡，與其在其他國家的保存及繁榮，不但是一種明顯的對比，也是一項嚴肅而意義深遠的文化問題。其中所涉及的民族文化，社會歷史，哲理信仰等，都是內容豐富，因果交雜，不是一篇短文可解說得清楚。就以從印度佛教到中國佛教而論，早已是大家常常討論的熱門題目之一。除了一般性的論文而外，專門討論這一題目的書籍已經有好幾本名著，中村元氏的《東洋人の思惟方法》，陳觀勝氏的《中國人對佛教的改變》等，都是大家所熟知的專書。中村氏的著作著重於中國人的思維特點，自然是以中國佛教思想為中心；陳氏的作品側重討論佛教與中國文化為主。大陸學者方立天近著《中國佛教與傳統文化》，也是討論同類問題的專著❶。既然主要的問題，大家都討論過了，現在再來討論這些題目，大有「眼前有景說不得」的苦味，並且在學術上也不必把一碗冷飯，炒了再炒，徒惹人厭。從另一個角度討論，佛教究竟是一個偉大的傳統，其所關係到的有許多方面與許多層次，因此還值得繼續研究。

本文在上面曾經指出，中、印佛教的差異，並且影響到此長彼消的主要方向，包括到社會的根基，新教義的形成，及人對宗教的作用等三個問題。除了這些問題以外，自然還有其他因素，但是依我觀察

❶ 參閱中村元著：《東方民族的思維方法》，林太，馬小鶴合譯（臺北：淑馨，1990 版）。書中第二篇，討論中、印兩種民族思維特點。Kenneth K. S. Chen 著：*The Chinese Transformation of Buddhism*(N. J.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, 1973)。方立天著，《中國佛教與傳統文化》（上海：人民，1988）。

那些因素應是比較次要的層次，而且已經有人研究過了。本文將集中討論下面三個問題。

宗教的社會基礎

雖然大乘佛教是以一切眾生作為救濟的對象，而「眾生」或「有情」又包含著「六道」中的一切，甚至於「草木國土」皆有佛性，但是嚴格的說一切宗教都是以人為對象的。這一點在神會（684～758）的發言中，就可以清楚看出，他當時就曾指出：「若言青竹黃花同法身般若，如來於何經中為青竹黃花授菩提記？」^② 宗教既然是以人為中心的文化現象，而人又是一種社會群體，因而宗教本身包括佛教在內，就必須反映在不同的層次裡面：以內在的個人而言，這就含有中國佛教中大家常說的信、解、行、證等階地；從外在的層次去觀察，人的活動畢竟不能脫離社會人群。一個宗教的存亡，自然要視其是否能夠與社會產生密切的關係，並且對修道者的宗教問題也能夠提出有效的答案。多位現代佛教歷史學家，如納·達多（N. Dutt），郭潘德（G. C. Pande）及李·羅賓遜（R. H. Robinson）等，都在他們的研究或著作中，異口同聲的認為，佛教在印度的消亡原因之一，就是「社會性的失敗」^③。他們指出造成這一後果的原因，是佛教的宗教方向以出世為主，是一種僧侶主義，無論是早期的部派或是後期的佛教經典，都是為出家人所寫的，多是以出家修道作為解決煩惱的最後法門。因此之故，佛教在印度歷史上，從來沒有領導過社會運動。雖然

② 引自胡適編：《神會和尚遺集》（臺北：胡適紀念館，民59年版），頁139。
 ③ 轉引自 Lalmani Joshi 著：*Studies In The Buddhistic Culture of India* (Delhi: Motipal Banarsidass, 1967), 頁406; 及羅著：*The Buddhist Religion* (Belmont: Wadsworth, 1982), 頁100。

— 4 — 從印度佛教到中國佛教

佛教在接納教團成員問題上，曾經大膽的不顧慮婆羅門教的種姓制度，但是這種開明的立場，也只是被限制於教團之內而已；對更廣大的印度社會制度及其他世俗事務，佛教經典基本上是保持不干預的態度。

作為「四眾」之二的男女居士又在佛教中扮演著什麼樣的角色呢？學者們認為那是一個非常有限而且相當含混的角色。以佛教的經典而論，俗家弟子除了歸依三寶，遵守五戒（或十戒）等簡單的儀式之外，恐怕只有檀施供養而已。如果將這些項目，與出家僧團的規儀相比，無論在教義的闡述，禪定的實踐，與戒律的規範等每一個方面僧俗的重量都不成比例。這種偏重於出家修道的傾向，本來就是佛教的態度，佛陀立教並沒有計劃將所有的人們，都納入他所創立的教團之內。世間事務在佛教看來，只不過是煩惱的塵網而已。

如果將佛教的世間觀與印度宗教主流相比較，人們就會發現婆羅門教對印度人民生活的參與，是非常緊密的。雖然婆羅門教的解脫論，也是要去妄歸真，超越世間，但是那種超越還是以世間的社會制度、個人義務為基礎的。這些世間的義務不但是喜上厭下的必經道路，並且一定要經過一定的宗教儀式；而宗教儀式只有由婆羅門僧侶主持才有效力。就是這些義務與規範，印度的正統主義，才把整個的印度社會，納入種姓制度，為每一個份子在社會中規定了位置；又從個人著手，規定出種種規儀：從小孩出生，教育啟蒙，男女婚嫁，乃至去世火葬等等，人生一切完全被包納於宗教生活之內。從佛教的立場看，婆羅門僧人所主持的那些儀式，只是於事無補的癡相幻覺而已，於脫離苦海不但無益，反而成害。因此理想中的僧寶，早已勘破世情，專心修道去了。印度佛教的戒律以種種條款，將僧俗行事，加以清楚的區分。印度佛教的僧俗隔離，正如考古發掘出古代印度佛教寺院遺跡中的厚壁巨門，高塔石欄一般，把壁裡與牆外劃分得清清楚楚。由於

佛教對世間的態度是不干預世務爲主，也沒有不准其信眾參與其他宗教活動，因此多數的印度佛教居士，在拜佛供僧之餘，對其他的宗教，也保持著不同程度的關係，或許還可能有更密切的社會關係。在國泰民安，風調雨順的景況下，他們有力量對各宗教，並加支持；但在時節艱難，經濟困乏時，他們勢將要作出選擇。宗教的有用性和效力，將在那種選擇時有決定作用，佛教既然對一般印度人民的日常生活，沒有扮演過什麼必要而重要的角色，其後期信徒的減少，正好說明了這種事實。

一般人在討論印度佛教衰亡的原因時，通常分爲內在和外在的因素，而外在因素中又以回教武力入侵印度爲主，這種說法自然是十分公允的評論。但是如果將那些回教軍隊屠殺佛教人士的資料，仔細考察，我們還是可以發現佛教的社會基礎，當時十分薄弱。例如據回教的歷史學家記述，當回軍大將巴格蒂雅的軍隊，「以猛勇而大膽的攻擊力量，衝進了一座城堡的大門，掠取了大量的戰利品，此城的多數居民都是剃光頭髮的婆羅門，他們全被處死」^④。正如學者們所指出，文中所記的「城堡」，在「印地語中是毘訶羅 (vihāra 僧坊)，意爲學院或大學」，實際上就是佛教的寺院。而那些「剃光頭髮的婆羅門」，當然就是出了家的僧眾。上面的歷史記載，早已爲歷史學者所肯定。它的真實性是無可懷疑的。現在的問題是當回教軍隊，摧毁佛寺，屠殺僧人時當地的居民反應如何？他們是懼於侵略敢怒而不敢言，或是雖然關心但畏強敵而袖手旁觀？現在我們沒有掌握其他的證據，不應亂加揣測。但是有一點事實是清楚的，那就是記載並未證實有任何俗

^④ 見 Ellio 編著：*The History of India As told by Its own Historians*, 卷16, 頁54, 此處引文是根據王世安譯《印度佛教史》卷下(臺北：華宇，民77年)，「世界佛學名著譯叢」本，頁220。本文曾對譯文稍有改動。

— 6 — 從印度佛教到中國佛教

家信眾，在佛寺僧人等被毀滅時有任何護教活動。這就可以證明印度佛教的社會基礎，當時的確是十分薄弱。

僧人與在家信眾之間的關係，在大乘佛教的經典中，得到若干改善。例如在菩薩的名單中，就有相當數目的在家菩薩，這與清一色的出世羅漢，形成明顯的對比。而在俗家的居士群中，還出現了一些道深學博、思敏辯銳的人物，其智慧之高，談鋒之銳有時還超過一些資深的出家大師如舍利弗等。這位在家的傑出代表，就是著名的維摩詰居士(*Vimalakirti*)，這個故事的來源出於大乘名著《維摩詰經》。這部佛經在印度雖然早為佛教人士所注重，但是它在印度佛教中的地位，卻還比不上它在中國那麼備受尊敬。這種差異從現在的《維摩詰經》的注疏數目中，就可以清楚的看出。據筆者有限的知識所及，好像還沒有聽說這部經典在印度有任何論疏，但是以中文寫成的各家疏、鈔、注、解，收於《佛教經藏子目引得》一書中，已不下於三十多家^⑤。《維摩詰經》對中華文化的影響，早已為許多前輩學人所討論過了，例如法國保羅·戴密微教授的〈維摩詰在中國〉那篇論文^⑥，就曾膾炙人口，在國際學術界曾引起很大的注意。其他中日學者對這一題目，還有更多的討論，所以本文不打算多說；現在要指出的一個特點，就是中、印兩國的佛教文獻，如何處理《維摩詰經》這本書，以及書中主角。而他們在中國的遭遇又是如何？

因為《維摩詰經》中討論了許多大乘佛教哲理，而且非常深刻，所以許多印度佛經都數次提及《維摩詰經》。但是如果就其他印度佛典對《維摩詰經》的引用角度，加以觀察，讀者就很容易發現印度典

⑤ 見《引得》（臺北：新文豐，民77年影印本），冊3，頁294～295。

⑥ 此文已由劉楚華譯為中文，收在藍吉富主編，《世界佛學名著譯叢47——中國佛教史論集》（臺北：華宇，民76年版），頁241～251。

籍的重點，在於引用經文說明教義。例如宋人法天所譯的《大乘修行菩薩行門諸經要集·卷上》，就曾引用《維摩詰經》「解佛種姓因緣」及「發起菩提解出家因緣功德」^⑦。這種抄摘經文的處理方法，有兩點值得注意：第一，將《維摩詰經》所討論的主題，作為權威的經典使用；第二，利用維摩詰這位居士之口，去「解出家因緣」。又如宋人日稱所譯的《大乘集菩薩學論》，也以「如《維摩詰所說經》云……」^⑧的方法，把這本經的某些經文，視作權威加以運用。其所引用的內容，則側重於大乘佛教教義。如此《論》卷一九，就有一段典型的引文，現在抄出，以見其特點。「虛妄分別，以何爲本？曰顛倒想爲本。又曰顛倒想孰爲本？曰無住爲本……」^⑨。又如後秦菩提摩多所譯的《釋摩訶衍論》，在討論「離言離說」時，同樣的也以「大本《維摩詰》契經中，作如是說」^⑩作爲依據。

中文佛教注疏中，有關《維摩詰經》的數目驚人一點，上面已經提到，現在要指出的是那些注疏內容所表現的特點，中文注疏雖然大多與印度寫成的佛教經論相同，但是有一部分卻是重點相異：它們在描述這一經典所講的教理之外，似乎也著重於維摩詰居士此人。這一點如果在《維摩詰經》注疏中還表現得不太清楚的話，那麼在敦煌通俗文學作品及寺院壁畫中，就顯得特別清楚。例如《經》的內容是以大乘佛法教義爲主，到了〈維摩詰經變文〉文中，原來的「復有萬二千天帝，亦從餘曰天下來，詣佛所而聽法」一語，就成了〈變文〉中長達數頁的描繪^⑪。另外一個卷子則對維摩詰周圍的有關角色，如

^⑦ 見《大正新修大藏經》（東京：大正大藏經刊行會，昭和43）（以下簡稱《大》），冊17，頁939上。

^⑧ 見《大》，冊32，頁103中。

^⑨ 同上，頁126中。

^⑩ 同上，頁606下。

^⑪ 參閱《現代佛學大系 2——敦煌變文〔佛教故事類〕》（臺北：彌勒，民71年），頁258~264。

婆羅門、大臣、王子、內官等，都作了詳細的描寫^⑫。這裡所表現出的維摩詰居士，是一位有血有肉的社會人物；而不是像印度原典裡面那位作為說教而設的影子人物。我總覺得印度原典中的淨名，只是智慧的化身；而中國文學所表現出的形象，智慧只是淨名個人的優點。前者重點是智慧，後者的重點是人。重點在人，自然也是以人的社會為主。這也許正是中印佛教焦點不同的所在之一^⑬。

正是由於這一重點的不同，印度佛教的主流是以出家修道為中心。討論社會問題時，也是以出家為最後的出路，例如《十地經》和《瑜伽師地論》中所列的修道階位，都採取了這種立場。因此之故，印度佛教對社會問題一直是以迴避為主；而中國在出家修道之外，則對社會問題持有比較積極的態度。不少的學者，曾經對中國佛教僧人的賑災救濟事業，如悲田養病坊的設置，修橋鋪路，旅宿，居住，寺田莊園，「無盡藏」式的金融事業等，都有專著研究^⑭，現在不必贅述。但是有一點仍須指出，那就是這所有的一切，都是與中華佛教的入世精神相關。正是在這一點上，與印度佛教的社會基礎薄弱形成強烈的對比，值得我們特別注意。

⑫ 同上，頁 296 以下。這種傾向，後來更發展到「天女散花」一類的故事。

⑬ 晉法護譯《佛說大方等頂王經》中，有一話稱：當世尊「至維摩詰舍，時維摩詰有一子，名曰善思……與妻室上樓閣；觀妓相娛……」（見《大》，冊14，頁588中）。這一段描寫，很有人情味；但據梁代月首那所譯此經的另一個本子，《大乘頂王經》（同上書，頁 597 中）卻只說「兩時淨稱卷，有一童子名善思惟，乳母抱持在高重閣之上……」，似與維摩詰沒有親屬關係。

⑭ 參閻道端良秀著：《唐代佛教史研究》（京都：法藏館，昭56年三版），頁381～545。張曼濤編：《現代佛教學術總刊 9：佛教經濟研究論集》（臺北：大乘文化，民 66 年）。黃敏枝著：《宋代佛教社會經濟史論集》（臺北：學生，民78年）。